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利润总额分项预算或其资本公积总额预算。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末总股本559,4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9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706,240.00元。2017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预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概况			
股票简称	江苏井神	股票代码	603299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16-03-28
注册资本	559,440,000.00	法定代表人	王玉祥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陈伟东
公司住所	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墟沟街道办事处	联系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墟沟街道办事处
办公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墟沟街道办事处	邮政编码	222000
电子邮箱	jsjw@163.com	传真	0513-87071000
公司网站	http://www.jsjw.com.cn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玉祥

2.报告期间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岩盐地下开采;食盐、井矿盐、盐类产品、生产、加工以上按许可证核定的具体生产产品和有效经营期限;普通货物;食盐(食用盐);纯碱(纯碱,重质纯碱,食品添加剂用碱);小苏打(小苏打);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1.生产经营模式: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采购模式对原材料进行采购,其他原材料、辅料及物资如盐等主要通过公开招标,比价比质等方式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公司产品及盐产品元明粉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方式生产,盐化产品纯碱采用连续生产模式。

3.营销模式:盐产品包括食盐、小苏打、重质纯碱、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4.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利润总额分项预算或其资本公积总额预算。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末总股本559,4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9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706,240.00元。2017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预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2.报告期间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岩盐地下开采;食盐、井矿盐、盐类产品、生产、加工以上按许可证核定的具体生产产品和有效经营期限;普通货物;食盐(食用盐);纯碱(纯碱,重质纯碱,食品添加剂用碱);小苏打(小苏打);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1.生产经营模式: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采购模式对原材料进行采购,其他原材料、辅料及物资如盐等主要通过公开招标,比价比质等方式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公司产品及盐产品元明粉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方式生产,盐化产品纯碱采用连续生产模式。

3.营销模式:盐产品包括食盐、小苏打、重质纯碱、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4.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利润总额分项预算或其资本公积总额预算。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末总股本559,4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9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706,240.00元。2017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预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2.报告期间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岩盐地下开采;食盐、井矿盐、盐类产品、生产、加工以上按许可证核定的具体生产产品和有效经营期限;普通货物;食盐(食用盐);纯碱(纯碱,重质纯碱,食品添加剂用碱);小苏打(小苏打);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1.生产经营模式: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采购模式对原材料进行采购,其他原材料、辅料及物资如盐等主要通过公开招标,比价比质等方式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公司产品及盐产品元明粉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方式生产,盐化产品纯碱采用连续生产模式。

3.营销模式:盐产品包括食盐、小苏打、重质纯碱、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4.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利润总额分项预算或其资本公积总额预算。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末总股本559,4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9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706,240.00元。2017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预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2.报告期间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岩盐地下开采;食盐、井矿盐、盐类产品、生产、加工以上按许可证核定的具体生产产品和有效经营期限;普通货物;食盐(食用盐);纯碱(纯碱,重质纯碱,食品添加剂用碱);小苏打(小苏打);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1.生产经营模式: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采购模式对原材料进行采购,其他原材料、辅料及物资如盐等主要通过公开招标,比价比质等方式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公司产品及盐产品元明粉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方式生产,盐化产品纯碱采用连续生产模式。

3.营销模式:盐产品包括食盐、小苏打、重质纯碱、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4.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利润总额分项预算或其资本公积总额预算。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末总股本559,4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9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706,240.00元。2017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预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2.报告期间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岩盐地下开采;食盐、井矿盐、盐类产品、生产、加工以上按许可证核定的具体生产产品和有效经营期限;普通货物;食盐(食用盐);纯碱(纯碱,重质纯碱,食品添加剂用碱);小苏打(小苏打);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1.生产经营模式: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采购模式对原材料进行采购,其他原材料、辅料及物资如盐等主要通过公开招标,比价比质等方式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公司产品及盐产品元明粉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方式生产,盐化产品纯碱采用连续生产模式。

3.营销模式:盐产品包括食盐、小苏打、重质纯碱、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4.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利润总额分项预算或其资本公积总额预算。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末总股本559,4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9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706,240.00元。2017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预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2.报告期间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岩盐地下开采;食盐、井矿盐、盐类产品、生产、加工以上按许可证核定的具体生产产品和有效经营期限;普通货物;食盐(食用盐);纯碱(纯碱,重质纯碱,食品添加剂用碱);小苏打(小苏打);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1.生产经营模式: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采购模式对原材料进行采购,其他原材料、辅料及物资如盐等主要通过公开招标,比价比质等方式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公司产品及盐产品元明粉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方式生产,盐化产品纯碱采用连续生产模式。

3.营销模式:盐产品包括食盐、小苏打、重质纯碱、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4.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利润总额分项预算或其资本公积总额预算。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末总股本559,4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9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706,240.00元。2017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预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2.报告期间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岩盐地下开采;食盐、井矿盐、盐类产品、生产、加工以上按许可证核定的具体生产产品和有效经营期限;普通货物;食盐(食用盐);纯碱(纯碱,重质纯碱,食品添加剂用碱);小苏打(小苏打);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1.生产经营模式: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采购模式对原材料进行采购,其他原材料、辅料及物资如盐等主要通过公开招标,比价比质等方式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公司产品及盐产品元明粉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方式生产,盐化产品纯碱采用连续生产模式。

3.营销模式:盐产品包括食盐、小苏打、重质纯碱、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4.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利润总额分项预算或其资本公积总额预算。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末总股本559,4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9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706,240.00元。2017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预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2.报告期间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岩盐地下开采;食盐、井矿盐、盐类产品、生产、加工以上按许可证核定的具体生产产品和有效经营期限;普通货物;食盐(食用盐);纯碱(纯碱,重质纯碱,食品添加剂用碱);小苏打(小苏打);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1.生产经营模式: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采购模式对原材料进行采购,其他原材料、辅料及物资如盐等主要通过公开招标,比价比质等方式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公司产品及盐产品元明粉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方式生产,盐化产品纯碱采用连续生产模式。

3.营销模式:盐产品包括食盐、小苏打、重质纯碱、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4.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利润总额分项预算或其资本公积总额预算。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末总股本559,4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9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706,240.00元。2017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预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2.报告期间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岩盐地下开采;食盐、井矿盐、盐类产品、生产、加工以上按许可证核定的具体生产产品和有效经营期限;普通货物;食盐(食用盐);纯碱(纯碱,重质纯碱,食品添加剂用碱);小苏打(小苏打);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1.生产经营模式: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采购模式对原材料进行采购,其他原材料、辅料及物资如盐等主要通过公开招标,比价比质等方式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公司产品及盐产品元明粉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方式生产,盐化产品纯碱采用连续生产模式。

3.营销模式:盐产品包括食盐、小苏打、重质纯碱、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4.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利润总额分项预算或其资本公积总额预算。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末总股本559,4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9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706,240.00元。2017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预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2.报告期间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岩盐地下开采;食盐、井矿盐、盐类产品、生产、加工以上按许可证核定的具体生产产品和有效经营期限;普通货物;食盐(食用盐);纯碱(纯碱,重质纯碱,食品添加剂用碱);小苏打(小苏打);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1.生产经营模式: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采购模式对原材料进行采购,其他原材料、辅料及物资如盐等主要通过公开招标,比价比质等方式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公司产品及盐产品元明粉主要采用“以销定产”方式生产,盐化产品纯碱采用连续生产模式。

3.营销模式:盐产品包括食盐、小苏打、重质纯碱、氯化钙(液体氯化钙,氯化钙)生产、加工(食用)机构经营;销售公司产品。

4.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利润总额分项预算或其资本公积总额预算。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末总股本559,4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9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3,706,240.00元。2017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该预案尚须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